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學程事務委員會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敬業樓 3 樓原住民專班辦公室

主席：伍鴻沂院長

記錄：曾華慈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學程事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如下：
准予備查。

編號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擬修正本學程「 事務會議設置要點 」，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本學程	依決議執行
2	擬修正本學程「 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本學程	依決議執行
3	擬訂定本學程「 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草案) 」及「 校外實習護照(草案) 」，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本學程	依決議執行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伍鴻沂院長

案由：擬申請本學程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實務體驗課程，請討論。

說明：

一、「文化產業踏查(1)：原住民族文化」規劃為實務體驗課程，並由李馨慈老師安排授課內容。

二、檢附實務體驗課程計畫書(如附件一)。

辦法：通過後，簽會教務處及主計室並經校長核定後為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伍鴻沂院長

案由：遴選 103 學年度本學程事務會議委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課程委員會委員、院教評委員會委員、院務會議委員、院學術委員會委員、院課程委員會委員，請討論。

說明：

一、學程事務會議委員：

本會議由下列人員組成：

- (一)學程主任(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副主任為當然代表。
- (二)本學程專任(專案)教師為當然代表。
- (三)文化創意產業學系、視覺藝術學系、體育系教師各一名為選任代表。
- (四)學生代表一至二名。
- (五)必要時，得聘原住民族事務學者或專家一名。

二、系教評會委員會委員：

本教評會由當然委員及推選委員五人組成，當然委員由兼本學位學程主任之院長擔任，餘由學位學程事務委員會推薦副教授以上專任教師四人擔任；惟其中教授人數不得少於二分之一。

三、學程課程委員會委員：

本會議由下列人員組成：

- (一)學程主任(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副主任及學程專任(案)教師為當然委員。
- (二)由學程主任聘請相關領域教師一至二名共同組成。
- (三)校外相關專家及學生代表各一名。

四、院教評委員：1名。

五、院務會議委員：1名。

六、院學術委員會：1名。

七、院課程委員會：1名。

八、檢附本校師資名單(如附件二)。

決議：

- 一、本學程 103 學年度學程事務會議委員為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學程副主任、原住民專班吳勤榮老師與李馨慈老師、文創系系主任、視藝系系主任、體育系系主任、義守大學原住民發展中心台邦·撒沙勒主任及原住民專班班代。
- 二、本學程 103 學年度學程教評委員會委員為人文社會學院院長(教授)、黃冬富副校長(教授)、文創系系主任(教授)、體育系涂瑞洪老師(教授)及體育系林春鳳老師(副教授)。
- 三、本學程 103 學年度學程課程委員會委員為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學程副主任、視藝系系主任、文創系易毅成老師、原住民專班吳勤榮老師與李馨慈老師、台灣原住民族文化園區管理局王慧玲局長及原住民專班班代。
- 四、本學程 103 學年度院教評委員：體育系涂瑞洪老師(教授)。
- 五、本學程 103 學年度院務會議委員：原住民專班吳勤榮老師。
- 六、本學程 103 學年度院學術委員會委員：原住民專班吳勤榮老師。
- 七、本學程 103 學年度院課程委員會委員：原住民專班吳勤榮老師。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同日上午 13 時 00 分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學程事務會議簽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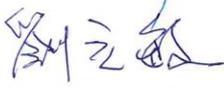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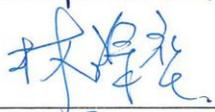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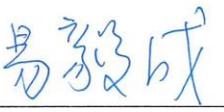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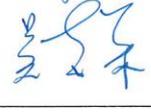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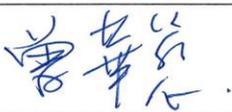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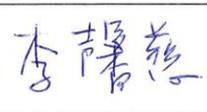
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敬業樓 3 樓原住民專班辦公室

主持人：伍院長鴻沂

記錄：曾華慈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伍鴻沂委員		林春鳳委員	
劉立敏委員		林琮智委員	
易毅成委員		吳勤榮委員	
台邦·撒沙勒 委員	請假	顏揚主同學	
紀錄 曾華慈		列席人員：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

100年4月28日本校99學年度第2學期第57次行政會議、

100年5月19日本校99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6月28日本校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校為鼓勵人文社會學院與理學院大學部課程教學與實務結合，特訂定本校「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兩學院大學部各系（學位學程）得規劃一門「實務體驗課程」（以下簡稱本課程），本課程應與一般課程實施校外參觀方式有所區別，並依據所系教學目標之綜合能力設計，本課程至少包含三種以上系專業相關實務，強調學生可真實接觸實務，教學以行動為導向，學生可學習處理實務中真實存在的問題。
- 三、本課程原則上以開課當學期已滿足基本授課時數之校內專任教師為授課教師，課程時數以課程指導費報支，且不計入超支鐘點。3學分之課程，課程指導費每學期教授級支領18000元、副教授級支領15500元、助理教授級支領14260元、講師級支領13000元。2學分之課程，課程指導費每學期教授級支領12000元、副教授級支領10333元、助理教授級支領9507元、講師級支領8667元。校內專任教師授課時間不得低於全學期課程1/3，另須至少兩週協助校外專家學者進行教學。
- 四、本課程可請校外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校外專家學者演講費，另依本校相關標準支領。
- 五、本課程開設時間以在大三以上年級為原則。
- 六、本課程遵循本校「增修課程暨開排課辦法」開設，唯校外上課方式不受本校「課程校外參觀實施要點」限制。
- 七、各系（學位學程）當學期之本課程應於上一學期備妥「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計畫書」，經系務會議審核通過後，簽會教務處及會計室並經校長核定後為之。
-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規章負責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原住民專班 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計畫書

系(所)名稱	原住民專班	申請日期	103 年 6 月 12 日
課程中文名稱	文化產業踏查(I)：原住民族文化		
課程英文名稱	Investigation of Cultural Industries : Indigenous Tribes	選修別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總學分數/時數	3	選課人數(限額)	45
開課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四年級	先修科目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
核心能力	FF1 具備文化創意思考與創作能力 FF2 具備參與原住民族產官學社之多方合作能力 FF2 具備參與原住民族產官學社之多方合作能力 FF4 具備文化素養與實作能力		
能力指標	FF13 具備敏覺、流暢、變通的思考力 FF21 具備熟悉原住民族文化產業鏈的基礎認知能力 FF22 溝通與組織技術的能力 FF41 能瞭解原住民族文化		
授課老師	李馨慈助理教授		
校外協同教師資說明	1. 撒舒優 經歷：紀錄片導演 2. 郭純良 經歷：前屏東縣來義鄉古樓村村長 3. 部落耆老數名		
實施目的	(1) 學習踏查基本技巧及擬定踏查計畫與踏查流程。 (2) 原住民文化產業的元素調查與分析 (3) 藉由與社區的互動了解社區產業發展。 (4) 原住民文化產業踏查報告。		

教學方式	課堂講授與分組討論，並實地田野調查。
週進度	<p>第 1 週：(2014/9/23) 上課內容、方式與分組</p> <p>第 2 週：(2014/9/30) 田野調查基本概念</p> <p>第 3 週：(2014/10/7) 田調準備工作</p> <p>第 4 週：(2014/10/14) 參與觀察法</p> <p>第 5 週：(2014/10/21) 排灣族祭典參與觀察#</p> <p>第 6 週：(2014/10/28) 訪談方法/錄音方法與技術</p> <p>第 7 週：(2014/11/4) 靜態 / 動態攝影講座*</p> <p>第 8 週：(2014/11/11) 靜態 / 動態攝影操作</p> <p>第 9 週：(2014/11/18) 影像資料分析與檢討</p> <p>第 10 週：(2014/11/25) 期中報告：文獻報告</p> <p>第 11 週：(2014/12/2) 田野調查(實作)準備工作：文字資料記錄、表格製作、環境繪圖、製作田野調查手冊</p> <p>第 12 週：(2014/12/9) 訪談法操作(1)：來義--文化產業講座#</p> <p>第 13 週：(2014/12/16) 校慶停課</p> <p>第 14 週：(2014/12/23) 訪談法操作(2)：來義--實察#</p> <p>第 15 週：(2014/12/30) 訪談法操作(3)：來義--訪談#</p> <p>第 16 週：(2015/1/6) 田野調查成果報告</p> <p>第 17 週：(2015/1/13) 田野調查成果報告</p> <p>第 18 週：(2015/1/20) 學期討論</p> <p>#校外實作，時間以假日為主；*校內專題講座</p>

評量方式	<p>平時成績 20%：出席、參與討論</p> <p>期中口頭與報告 30%：文獻報告</p> <p>期末報告：口頭 20%；書面 30%</p> <p>同學於學期初分成 6 組，每組約 6 人，每組選定一題目後，本學期所作之田調既以此題目為軸心，並於期末繳交一份研究成果報告。報告除報告之主體文章外，尚包括其他相關田調原始資料一份（包含靜態影像、動態影像、錄音、田野訪談、繪圖等），報告主體字數約為一萬字左右。</p>
------	--

所需經費（七萬元以內，不含課程指導費）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校外專家學者鐘點費	1600	8	12800	校內外共 4 場；第一場：古樓祭典導覽解說；第二場：校內專題演講；第三場：耆老導覽解說；第四場：耆老導覽解說
校外專家學者鐘點費	1200	6	7200	訪談對象 6 人
校外專家學者差旅費	3000	1	3000	校內專題演講 1 次
車資	7000	4	28000	四日車資
保險費	50	144	7200	四日保險費
雜費	11800	1	11800	圖紙、手冊、投影片、文具用品等材料。
合計	700000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師資名單

● 文創學系：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施百俊	教授兼主任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易毅成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學研究所博士
賀瑞麟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哲學研究所博士
蔡玲瓏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
陳潔瑩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設計系博士
陳運星	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
葉晉嘉	副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博士
林思玲	助理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博士
朱旭中	助理教授兼師培中心輔導組組長	美國阿拉巴馬州立大學大眾傳播博士

● 視學藝術學系：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黃冬富	教授兼行政副校長	師大藝術碩士
李堅萍	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博士
劉立敏	副教授兼主任	美國南達科塔大學教育行政博士
張繼文	副教授	台灣師範大學美術研究所藝術碩士
林大維	副教授	澳大利亞玄賓大學設計博士

朱素貞	副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美術博士
陳燕如	助理教授	格拉那達大學造形藝術博士
李學然	助理教授兼任 教學資源中心 教學科技組組長	舊金山藝術學院電腦動畫 MFA 碩士

● 體育學系：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陳坤樟	教授	美國奧立岡州立大學哲學博士
李勝雄	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博士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管理學博士班行銷流通組
林瑞興	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博士
林新龍	教授兼總務長	湖北省華中科技大學公共管理學院行政管理學博士
涂瑞洪	教授兼進修學院學程中心主任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博士
林耀豐	教授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學博士
許明彰	副教授	美國奧立岡州立大學哲學博士
林琮智	副教授兼系主任	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碩士
林春鳳	副教授兼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主任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教育學哲學博士
黃任閔	副教授兼體育室主任	美國體育學院運動管理學博士